

证券代码：603568

证券简称：伟明环保

公告编号：临 2017-041

##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重大项目中标情况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招标人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确认公司为“黑龙江省双鸭山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或“项目”）的中标单位，现将中标情况公告如下：

#### 一、中标项目的主要情况

- 1、项目名称：黑龙江省双鸭山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 2、项目合作模式：BOT 模式；
- 3、特许经营期限：30 年；
- 4、投资总额：约人民币 2.6 亿元；
- 5、建设规模：采用机械炉排炉焚烧技术，日处理生活垃圾 600 吨，配套建设相应的汽轮机发电机组；预留二期 300 吨/日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
- 6、建设地点：双鸭山市四方台区；
- 7、建设内容：负责处理双鸭山四区一县范围内的生活垃圾，建设内容包括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渗滤液处理设施、粪便和污泥处理设施（50 吨/日）、飞灰和炉渣填埋场、2 千米进场道路升级改造及 3 千米供水管线建设等。

#### 二、中标项目对公司业绩影响

本项目中标，将增加公司固废业务处理规模，对拓展我国北部地区固废处理

市场带来积极影响。本项目中标对公司 2017 年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但项目的实施有利于促进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及经营业绩提升。

### 三、风险提示

该项目实施公司还需履行必要的董事会决策等程序，目前尚未与招标人签订正式的合同，合同签订及合同具体条款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按规定另行公告项目后续进展情况。

### 四、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30 日